

監察院第6屆 電子報

監察院發行 <https://www.cyc.gov.tw/>
GPN: 2010901249 總機/聯絡處

2021年5月1日 第8期 No. 8



院務消息

監察院建院 90 周年學術研討會－監察權實踐與展望

1931 年監察院建院以來，今年欣逢 90 周年院慶，依據陳菊院長諭示，由朱富美秘書長率監察調查處全體同仁於 4 月 30 日舉辦「監察院建院 90 周年學術研討會」，分別規劃「憲政與監察」、「監察權與正當法律程序」、「監察與司法」及「監察法制的過去與人權展望的未來」等 4 場次議題，隆重邀請司法院前院長賴英照、前大法官廖義男教授、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李鴻禧名譽教授，與台灣之友會理事長同時也是第 3 屆監察委員張富美擔任主持人，並邀請各界法學碩彥，包含司法院前院長賴浩敏、多名前任監察委員等貴賓出席與會，透過檢視現行實務及監察法規，探求符合國人期待的監察制度新貌與工作方針，並與社會各界交流，共同建置一個符合「正當法律程序」的監察制度，以確保社會人權正義的實現。



陳菊院長於開幕致詞 110/04/30



陳菊院長在開幕致詞表示，建立國家人權委員會後，使監察院的功能更加完整，台灣社會更加接近人權立國的理念，監察院在面對各項制度變革、即將轉型之際，希望能透過研討會與社會對話，使外界充分理解我國現行監察制度的樣貌，並且促使監察院能夠建構一個達成「整飭官箴」、「澄清吏治」、「紓解民怨」及「保障人權」四大工作使命的監察制度。

陳菊院長在開幕致詞表示，建立國家人權委員會後，使監察院的功能更加完整，台灣社會更加接近人權立國的理念，監察院在面對各項制度變革、即將轉型之際，希望能透過研討會與社會對話，使外界充分理解我國現行監察制度的樣貌，並且促使監察院能夠建構一個達成「整飭官箴」、「澄清吏治」、「紓解民怨」及「保障人權」四大工作使命的監察制度。



話，使外界充分理解我國現行監察制度的樣貌，並且促使監察院能夠建構一個達成「整飭官箴」、「澄清吏治」、「紓解民怨」及「保障人權」四大工作使命的監察制度。

研討會於禮堂舉辦，現場座無虛席←與會貴賓於研討會開始前合影 110/04/30





研討會第一場主題：憲政與監察



主持人賴英照前院長 110/04/30



左起葉俊榮教授、陳春生教授、賴英照前院長、張文貞教授、李念祖教授 110/04/30

第一場次「憲政與監察」，由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院長張文貞教授發表「監察院憲政轉型的契機與挑戰：以人權為核心」一文，張教授從三權分立的觀點建議監察院，應從「人權取向」的觀點，轉型成為獨立、公正、專業的「人權院」，追究公務人員及公務機關侵害人權的問題。惟與談人前大法官陳春生持不同意見，認為在世界各國，依據權力分立原則的制度設計均有所不同，現行監察權設計未必會違反責任政

治與民主政治。李念祖教授則認為一切都是「制度選擇」問題，質疑依據現況監察權除放在監察院外，似無其他更適合的機關。臺大葉俊榮教授則贊同張教授論點。

主持人賴英照前院長則表示，監察院是否轉型為「人權院」，涉及修憲問題。在目前我國現行憲法架構下，監察委員依法獨立行使調查、糾正、糾舉與彈劾等職權，並不會有任何違憲之虞。

研討會第二場主題：監察權與正當法律程序



主持人廖義男教授 110/04/30



左起李惠宗教授、李震山教授、廖義男教授、吳志光教授、陳愛娥教授 110/04/30

第二場次「監察權與正當法律程序」，由輔仁大學法律系吳志光教授擔任報告人發表「監察權行使的法律性質與正當法律程序」一文，吳教授提及監察權行使，應符合正當法律程序原則，以保障人權，並不因行政程序法第3條第2項機關除外條款，而構成例外。並建議受調查者應有受告知權與陳述意見之機會，並賦予受調查者之拒絕證言權及接受律師協助的權利。與談人李震山教授則認為應建構程序基本權，逐一檢視現行監察法令，使之嚴謹。陳愛娥教授則

認為，監察權的行使非僅針對個人，有許多是對行政權行使，兩者思考方向應有所區分；未涉及人民基本權利者，與權力分立原則關聯性高，而與正當法律程序原則關聯性較低。與談人李惠宗教授則指出，在現行制度下，監察權也可以事前發揮預防功能，如果要轉型為人權機關，對人民行使調查權，法令密度則有所不足。

主持人廖義男教授則認為，當人民權利確因公權力機關怠於行使而受害，提出陳情時，亦涉及正當法律程序原則的適用，應一併思考。





研討會第三場主題：監察與司法

第三場次「監察與司法」，分由臺北大學法律學院李榮耕教授發表「獨立冤案審議委員會相關法制之芻議」、王士帆教授發表「歐洲人權法院對德國 GPS 偵查的人權監督」。

李教授表示，再審修法後，再審比率無顯著變化，我國應比照英美等國設置獨立冤案審議委員會。王教授則舉歐洲人權法院就 GPS 科技偵查犯罪之例，說明德國科技偵查條款符合歐洲人權公約。與談人林鈺雄教授則贊成王教授

見解並指出，國家人權委員會應參考歐洲人權法院案例，督促改進現行科技偵查法制。與談人林鈺銀前監委，則就監察與司法分際，提出目前人民陳情最大宗是司法案件，並贊同李教授見解。林雅鋒律師則指出，監察與司法應該相互合作，才能維護人權。

主持人李鴻禧教授則表示，當檢察官、法官確有違法失職時，監察院得對其發動彈劾權，追究其責任。



主持人李鴻禧教授 110/04/30



左起林鈺銀前委員、王士帆教授、李鴻禧教授、李榮耕教授、林鈺雄教授、林雅鋒前委員 110/04/30

研討會第四場主題：監察法制的過去與人權展望的未來

第四場次「監察法制的過去與人權展望的未來」，由監委蔡崇義發表「監察制度的興革與人權展望的未來」一文。提出多項建議，如：監察調查應有正當法律程序原則適用；應適時給予律師協助與緘默權保障；另應修正監察法第 26 條調查不公開的規定。最後敘及傳統監察權與人權委員會職權之運作與調和問題。與談人李復甸教授認為，糾正權是抑制行政專權與侵害人權的棍棒，可作事前監督。與談人田秋堇委員則呼應李教授意見，並認為國家人權委員會

設置在監察院，是不錯的制度。劉靜怡教授則表示，目前監察法制的建置不夠充分，應提高「程序保障」的密度。黃怡碧執行長則認為不要採混合型人權制度，而應採分工型人權制度，監委與人權委員角色不應混淆。

主持人張富美理事長則表示，過去在國外工作時對監察權並不瞭解，直到擔任監察委員後，才發現可以透過糾正、糾舉及彈劾權的行使，監督公務人員及政府機關，充分促進政府效能提升。



主持人張富美理事長 110/04/30



左起劉靜怡教授、李復甸前委員、張富美理事長、蔡崇義委員、田秋堇委員、黃怡碧執行長 110/04/30





與會者參與熱烈 研討會圓滿落幕



本次研討會於禮堂舉辦，報名人數超過 240 人，盛況空前，考量 COVID-19 疫情未歇，除與會人員務必全程配戴口罩外，另於委員大樓 1 樓梯廳、2 樓第 1 會議室、2 樓簡報室架設投影布幕，進行實況同步播放，監察院同仁亦可透過最

趙永清委員於閉幕致詞 110/04/30 新購置的 Cisco Webex Meeting 軟體在辦公室電腦前收看。會後也將轉製成影片，放置於 YouTube 等影音串流平臺，透過科技媒體技術，讓更多人參與知識饗宴。

研討會閉幕式由趙永清委員代表監察院致詞，除感謝與會貴賓熱心參與，並表示本場研討會將為監察院注入改革靈魂，結束時並與在場貴賓合影。會後蔡崇義委員、前監委馬秀如、秘書長朱富美與調查處同仁開心合影，研討會圓滿落幕。

研討會同步於簡報室、會議室及梯廳進行 110/04/30



研討會閉幕大合照 110/04/30



前排左 4 起：朱富美秘書長、蔡崇義委員、監察調查處蘇瑞慧處長、馬秀如前委員，會後與調查處同仁合影 110/04/30

監察院出席 APOR 視訊會議 增益區域會員交流互動

監察院國際事務小組召集人林盛豐委員出席 110 年 4 月 30 日第 33 屆 APOR 會員會議（視訊會議），與澳紐及太平洋地區監察使，就區域理事選舉、參與第 12 屆 IOI 世界會議、APOR 區域活動等交流討論，林委員並於會中分享監察院重要職權行使績效等。



國際事務小組召集人林盛豐委員出席 APOR 視訊會議 110/04/30





國家人權委員會與教育部攜手打造「以人權為本」的校園文化

國家人權委員會主委陳菊與教育部長潘文忠 110 年 4 月 26 日聯合舉行「人權教育合作深耕計畫」啟動記者會。陳菊主委表示，人權會完成聯合國「世界人權教育行動計畫」的翻譯與印製，希望跟所有教育工作者共同努力，加速台灣校園人權教育的普及與深化。潘文忠部長表示，自五大國際人權公約施行法陸續公布，教育部已成立「人權教育工作小組」，希望這個人權教育深耕計畫，能夠成為台灣維護人權的重要基礎。全國教師會理事長侯俊良也強調，期待人權概念像呼吸空氣一樣自然的深植人心。



人權會與教育部聯合舉行「人權教育合作深耕計畫」啟動記者會，人手一本聯合國「世界人權教育方案」中譯本 110/04/26

人權 Hub 交流站兒少場！陳菊主委：兒童是國家最重要的未來

國家人權委員會主任委員陳菊 110 年 4 月 21 日表示，兒童是社會上最弱勢的族群，因為知識跟力量有限，也不容易為自己權益發聲，但兒童是國家最重要的未來，因此人權會也非常重視，感謝民間團體的寶貴意見，大家共同努力保護兒少人權。「社會對話—人權 Hub 交流站」第二場「兒少場」，邀請 15 個保護兒少權益的社會團體代表參加，座談會由人權委員葉大華主持，王榮璋、王幼玲、田秋堇、紀惠容、張菊芳、蕭自佑等人權委員，人權諮詢顧問劉淑瓊教授等也出席參與對談。



人權 Hub 交流站兒少場，陳菊主委、人權委員、諮詢顧問與團體代表合影 110/04/21

台英人權會視訊 陳菊主委再邀 11 月來台參加國際人權研討會

國家人權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0 日與英國平等及人權委員會（簡稱 EHRC）進行視訊座談。主任委員陳菊表示，感謝寶貴經驗交流，並就今年 11 月將舉辦的國際人權研討會，正式提出邀請。EHRC 代理執行長普林格也正面回應，希望 11 月能夠再見面。參加視訊的還包括副



主委高涌誠、鴻義

章、王榮 鄧元翰代表拜會陳菊主委 110/04/20 璋、王幼玲、田秋堇、蕭自佑、張菊芳、紀惠容、葉大華等人權委員。此外，英國在台辦事處新任代表鄧元翰（John Dennis）以及政治處長斐哲榮，也在先行拜會陳菊後，一起出席這場視訊座談。



人權會與英國平等及人權委員會（EHRC）進行視訊座談 110/04/20





澳洲駐台辦事處代表露珍怡拜會陳菊院長 盼深化人權交流

澳洲駐台辦事處新任代表露珍怡 (Jenny Bloomfield) 於 110 年 4 月 13 日拜會監察院院長陳菊，院長感謝澳洲駐台辦事處對太魯閣號事故的慰問及捐款，並提到澳洲對於人權的精進向來不遺餘力，有許多台灣可借鏡學習之處。露代表除恭賀人權會成立，也肯定台灣在原住民議題上處理得宜，重視婦女地位及權益。台、澳兩國不僅在經貿、教育等方面長期交流往來，在原住民、婦女等人權議題上，都有類似處境及關懷面向，雙方皆希望未來能有更進一步的交流及合作。



澳洲駐台辦事處代表露珍怡(左 3)拜會陳菊院長 110/04/13

CRPD 座談會回應聽障者需求 陳菊主委戴上透明口罩

人權會主委陳菊 110 年 4 月 9 日為身心障礙者座談會致詞時，特地戴上防霧透明口罩表示，防疫期間對需要看唇形與表情來辨識的聽障者來說，非常需要這種口罩，才能無障礙溝通。行政院去年 12 月發表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第二次國家報告，長期關注身障者權益的王榮璋及王幼玲委員，被推派負責撰提「獨立評估意見」。為了聽取身心障礙者與團體意見，截至 4 月 9 日，人權會已舉辦 8 場座談會。



座談會現場，前排左起：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秘書長施雅穆、台灣障礙者權益促進會理事張惠美、委員王榮璋、主委陳菊、委員王幼玲 110/04/09

趙前委員榮耀分享調查案例等工作經驗



趙前委員與朱富美秘書長合影 110/03/16

欣逢監察院 90 周年院慶，110 年 3 月 16 日朱秘書長富美率同仁拜訪曾擔任監察院第 2 至 4 屆委員的趙榮耀先生。

受訪時，趙委員提及任職監察委員期間，最有成就感的調查案有 2 件。第 1 案是拉法葉艦採購涉及不法佣金，併同尹清楓命案調查案，經監察院第 3、4、5 屆調查並持續追蹤，促使政府透過國際仲裁追回新臺幣 280 億元，並凍結汪傳浦、其家屬及所屬公司等在外國之銀行帳戶資產，包含孳息，媒體至今還有相關報導。第 2 案則是孫立人將軍兵變案，

因陶百川等監委完成的調查報告原稿遺失，直到 89 年某天，監察院同仁在舊大樓地下室保險櫃裡找出，得以還原當時的調查發現及結論，確認孫立人及其部屬係遭誣陷，趙委員也曾要求政府為其部屬進行平反。趙委員表示孫將軍獲得平反，歸功於歷屆多位監委鍥而不捨的調查及持續追蹤。由於有些案件需要幾年的時間釐清事實真相，監察院每屆宜有適當比例瞭解案情的前任委員留任傳承。

趙委員擔任監察委員期間長達 18 年，淡江大學仍將其研究室保留至今，顯示學校對委員的敬重。尤其趙委員的衣架上，掛有監察院第 4 屆訂製的外套，可見委員卸任後，仍對監察院充滿情感與期許。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巡察財政部、勞動部勞發署、金管會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10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巡察財政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31 日由召集人田秋堇委員偕同陳菊院長等 16 人巡察財政部，委員們對相關議題多所垂詢並提出建言。1 日一行 19 人巡察勞動部勞發署，先前往新北市台灣盲人重建院，巡察該院職業訓練等情形，再前往金管會聽取施政業務簡報，陳菊院長期待該會能持續推動與時俱進的金融革新，強化金融市場的安全。



巡察財政部與該部主管人員合影 110/03/31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巡察臺中地區交通建設

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6 日由召集人林盛豐等 9 位委員，巡察臺中車站及臺中港，瞭解臺中車站鐵道文化園區興建營運轉案及臺中港離岸風電專區推動情形。27 日前往臺中國際機場，瞭解新冠肺炎疫情防疫措施及航廈改善工程情形。林委員期許臺中車站與臺中港建設，能創造商業效益與都市發展，為臺中綠色經濟產業打下基礎，並請交通部注意國際旅運發展及國內需求，滾動檢討機場建設及營運成效。



巡察委員瞭解離岸風電專區建設情形 110/04/26

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訪查海基會並巡察陸委會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3 日上午由召集人王美玉委員偕同 18 位委員，參訪海基會聯合服務中心，聽取許代董事長簡報，下午赴陸委會巡察，聽取邱主任委員簡報，瞭解兩岸交流情形。委員於座談會議中，提出諸如台灣人權工作者李明哲關押在陸及親屬探視問題、疫情期間台商資金回台投資項目、疫情期間對於陸配未成年子女來台具體協助、大陸來台挖角人才等有關兩岸往來衍生之問題，並提出諸多建議。



巡察委員訪查海基會 110/04/23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巡察科技部所屬機關、高市圖總館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由院長陳菊、召集人賴鼎銘委員偕同監察委員等 17 人，在科技部吳政忠部長陪同下，前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瞭解園區營運管理、開發進度及抗旱措施等情形，接著轉往國研院半導體中心臺南基地，除視察先進設施建置及使用狀況外，同時聽取研發成果報告；30 日上午於南科高雄園區進行座談會，下午前往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瞭解典藏特色、維護管理及友善環境建置等情形。



巡察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合影 110/04/29





職權行使

監察委員巡察基隆市 瞭解北五堵產業園區規劃情形

監察委員范巽綠、林盛豐於 110 年 4 月 19 日巡察基隆市，瞭解「北五堵國際研發新鎮產業園區」規劃情形，委員對於產業園區未來將結合智慧交通 TOD(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大眾運輸導向型發展)，採都市計畫方式辦理，促請市府務須通盤考量主要及細部計畫。此外，由於產業園區位處基隆河河谷廊帶區域，建議廊帶之開發可結合水利景觀生態，以帶動園區發展，成為吸引產業與人潮的經濟命脈。



委員范巽綠(左 4)、林盛豐(左 3)巡察產業園區 110/04/19

監察委員巡察桃園市 促打造石門大漢跨域新亮點

監察委員蔡崇義、施錦芳 110 年 4 月 26 日赴桃園巡察，對於市府推動石門水庫及大漢流域跨域亮點計畫，能夠結合人文、生態環保及低碳旅遊，予以肯定，促請預先規劃交通疏導策略及提供足夠的停車空間，並且建議善用獨特人文歷史，結合轉型正義教育，開發新型態旅遊，帶動觀光產業及生態經濟，打造特色景點。近日水情嚴峻，委員關切水庫蓄水率、薑母島居民出入問題，期勉市府積極調度水資源，渡過缺水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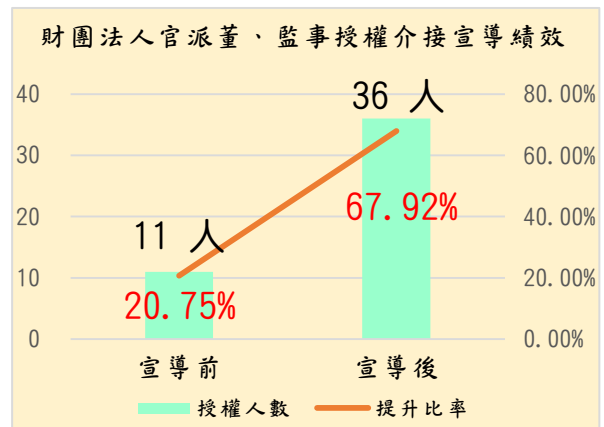
委員蔡崇義(左 1)、施錦芳(左 2)巡察石門水庫 110/04/26



陽光四法

客製化宣導服務 授權申辦獲好評

監察院多年來致力推廣公職人員利用「監察院陽光法令主題網」之財產申報系統，進行各類財產申報，以網路代替馬路，讓申報省時又簡便！110 年持續主動接洽並派員前往代表政府或公股擔任董、監事之私法人及提供客製化宣導服務，截至 3 月底已配合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等 6 個私法人於召開董、監聯席會議之際進行宣(輔)導，說明違法裁罰案例及申辦概括授權優點等，深獲好評，申辦概括授權比率也大幅提升。



活動花絮



「晴聲樂語」音樂會現場合影 110/04/24

「晴聲樂語」音樂會

監察院晴聲合唱團及愛心會，於 110 年 4 月 24 日在南海劇場舉辦「晴聲樂語」音樂會，是該團成立 18 年來首次發表的整場音樂會，精湛演出獲得滿堂喝采，並邀請罕見北區天籟合唱團美少女團聯合演出，融化了在場聽眾的心。

